

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关于开展电力安全检查的通知

国网湘潭供电公司：

根据国家能源局和省安委会关于近期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，我办决定对你单位开展电力安全检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

2017年12月7日

二、检查重点

1. 第一个《安全生产法》宣传周活动开展情况；
2. “三跨”线路安全隐患整改情况；
3. 防冻融冰工作准备情况。

三、检查组成员

李英龙 湖南能源监管办电力安全监管处调研员

江贻香 湖南能源监管办电力安全监管处专责

四、检查要求

1. 你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安全检查工作。企业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、资料管理员等相关人员要积极配合检查，及时提供真实、可靠的数据和资料。

2. 检查过程中要严格遵守中央“八项规定”要求。

联系人：江贻香

联系方式：0731-85959994；13875296935

湖南能源监管办

2017年12月6日